

关于宁陵县 2025 年中央省市财政农业防灾 减灾项目验收的申请

宁陵县农业农村局：

我单位与贵局于 2025 年 9 月签订了《宁陵县 2025 年中央省市级财政农业防灾减灾项目》的合同，目前，我公司按照合同约定，已完成物资供应及服务，开展病虫害防治社会化服务 5.8 万亩，依据合同约定，项目已具备验收条件，特申请贵局组织人员进行验收，同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贵局给予的监督和指导真诚地表示感谢！

